## 治伤风颗粒说明书 θ月通 MINTONGe 乐舒凡。

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按说明使用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

【药品名称】

通用名称:治伤风颗粒

汉语拼音: Zhishangfeng Keli

【成份】葛根、麻黄、桂枝、白芍、大枣、生姜、甘草、人参、对乙酰氨基酚、咖啡因、 盐酸那可丁、马来酸氯苯那敏。辅料为: 乳糖、焦糖、羧甲纤维素钠、糖精钠。

【性状】本品为灰棕色的颗粒;气香、味苦。

【 功能主治 】 缓解感冒引起的鼻塞 、 流鼻水 、 打喷嚏 、 咳嗽 、 咽喉痛 、 发烧 、 头痛 、 关

节痛、肌肉痛等症状。 每袋装2克(相当于饮片1.236克,含对乙酰氨基酚240毫克,咖啡因50毫 克, 盐酸那可丁10毫克, 马来酸氯苯那敏2毫克)

【用法用量】饭后服用,一次1袋,一日3次。

【 不良反应 】 可见恶心 、 头痛或失眠或心率加快; 嗜睡 、 口渴 、 多尿 、 咽喉痛 、 困倦 、 虚 弱感、心悸、皮肤瘀斑、出血倾向;偶见皮疹、荨麻疹、药热及白血球减少; 长期大量用药会导致肝肾功能异常。

- 【 <sup>禁水岛]</sup>来酸氯苯那敏、对乙酰氨基酚、咖啡因、盐酸那可丁过敏者禁用。
- 2. 苯酮尿症患者不得服用本品。
- 3. 严重肝肾功能不全者禁用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- 1. 忌烟、酒及辛辣、生冷、油腻食物。
- 2. 不宜在服药期间同时服用滋补性中药。
- 3. 本品含对乙酰氨基酚、咖啡因、盐酸那可丁、马来酸氯苯那敏。服用本品期间不得饮酒 或含有酒精的饮料; (不能同时服用与本品成份相似的其他抗感冒药; Y避免服用咖啡因药 品、饮料;对阿司匹林过敏者慎用;肝、肾功能不全者慎用;膀胱颈梗阻、甲状腺功能 亢进、青光眼、高血压、呼吸疾病(如慢性支气管炎、肺气肿、慢性肺疾病、呼吸急促、 呼吸困难)和前列腺肥大者慎用;孕妇及哺乳期妇女慎用;新生儿、早产儿不宜使用; 服药期间不得驾驶机、车、船、从事高空作业、机械作业及操作精密仪器。 4. 心脏病、糖尿病等慢性病严重者应在医师指导下服用。
- 5. 严格按用法用量服用,儿童、年老体弱者应在医师指导下服用。
- 6. 请勿超剂量使用,若有副作用产生,应立即停药到医院就诊。
- 7. 需要与其他药品联合使用时,在医师的指导下使用。
- 8. 服药3天症状无缓解,应去医院就诊。
- 9. 对本品过敏者禁用, 过敏体质者慎用。
- 10. 本品性状发生改变时禁止使用。
- 11. 儿童必须在成人监护下使用。
- 12. 请将本品放在儿童不能接触的地方。
- 13. 如正在使用其他药品,使用本品前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- 14. 运动员慎用。运动员应在医师指导下使用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1 与其他解热镇痛药并用,有增加肾毒性的危险。

2. 如与其他药物同时使用可能会发生药物相互作用,详情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包装】聚酯/铝/聚乙烯/流延聚丙烯药用复合膜包装。6袋/盒,120袋/盒,240袋/盒。 【有效期】36个月。

【执行标准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进口药品注册标准JZ20220001

【批准文号】国药准字ZC20171003

【说明书修订日期】2022年12月14日

【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】

称:明通化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厂 注册地址:台湾省台中市工业区21路15号

【生产企业】

企业名称: 明通化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厂

生产地址:台湾省台中市工业区21路15号

邮政编码: 40850

电话号码: 00886-4-23590107 传真号码: 00886-4-23591074 : www.mintong.com.tw 【中国大陆联络处】

公司名称:深圳市罗素医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: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 卓越梅林中心广场一期2号楼1A01室

邮政编码: 518049

电话号码: 0755-82405467 传真号码: 0755-25925442

如有问题可与生产企业联系